

正本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  
绿化工程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  
绿化工程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2. 工程地点：三门峡市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主线全长 11.96 公里，起点衔  
接陕州区陕州大道东端，终点连接崤山东路。沿崤函大道全线道路红线内两侧绿  
化带、中央分隔带及道路交叉口节点等区域实施绿化建设。主要种植适生树种（如  
法桐、雪松、栾树等）、花灌木及地被植物，搭配形成层次丰富、四季有景的绿  
化景观，并进行养护。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工期：2 个月。

## 三、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验收规范要求。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捌佰零玖万叁仟零柒元伍角玖分（大写）（¥：  
8,093,007.5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壹拾贰万玖仟贰佰叁拾肆元壹角贰分（大写）(¥129234.12)。其中：安全生产费：86,156.08 元；文明施工费：43,078.0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0元；

(4) 暂列金额：0元。

(5) 扬尘污染防治费：10,292.9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唐刚。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 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竣工验收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100%。

3. 养护期满移交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木、灌木、地被、草坪等)：100%。

## 八、其他要求：

1. 本工程质量需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2018)等。

2. 土方回填整理到位，经设计方、发包方、监理方三方同意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绿化种植：苗木成活率 100%且长势良好。质量评定以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1) 大树及时支撑，支柱与树干相接部分应垫上防护物，以免磨伤树皮；

(2) 栽植后及时封堰透水；

(3) 及时中耕除草、施肥、修剪，确保苗木正常生长；

(4) 苗木要及时防治病虫害；

(5) 苗木管理期间，必须经常清理各种废弃物；

(6) 景观土建：施工质量的中间验收和最终验收严格执行现行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及其配套的各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99)》相关条文，同时必须满足施工合同中的相关要求。

材料样品、样板带路等事宜施工时由发包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共同确认具体内容。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发包人注册所在地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盖章）：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200MB1N6455X9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路南五街坊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办公楼

日期：2026 年 3 月 21 日

承包人（盖章）：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C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花牌坊街 168 号 1 栋 1 单元 21 层 2111 号

日期：2026 年 3 月 21 日

##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通用条款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8—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

##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量清单、合同补充协议、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由招标人委托确定

1.1.2.5 设计人：

名称：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通信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泽雨街9号。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无。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应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施工组织方案经发包方同意后确定。

1.1.3.11 园林绿化工程：是指新建、改建、扩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区域绿地，以及对城市生态和景观影响较大建设项目的配套绿化，主要包括园林绿化植物栽植、地形整理、园林设施设备安装及园林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绿地广场、驳岸、园林景观桥梁等。

1.1.3.12 绿化工程：是指树木、花卉、草坪、地被植物等的种植工程。

1.1.3.13 绿化养护：是指对绿地内植物采取的整形修剪、松土除草、灌溉与排水、施肥、有害生物防治、改植与补植、绿地防护(如防台风、防寒)等技术措施。

##### 1.1.4 日期和期限

1.1.4.8 绿化养护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绿化养护的期限，从工程交工或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绿化养护期最长不得超过24个月。

###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条款有关规定。

### 1.4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适用于工程的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现行强制性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现行地方性标准以及工程设计施工图中明确说明的规范规程（包含推荐性标准）。除此之外，特别分项施工质量标准不低于工程设计中有明确质量技术参数要求的分项质量标准。

1.4.2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按工程设计中的专项设计技术要求执行。

### 1.5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 1.6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施工图审查合格后3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包括承包人施工范围全部内容的施工图。

#### 1.6.4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组织设计、现场平面布置方案、相关专业二次深化设计、制作加工图、安装图等施工进度计划及发包人或监理人要求的与本合同项下施工内容相关的文件，该文件均为承包人应当且免费义务的提供，不纳入合同计量与支付的依据文件。

承包人应于开工前一周递交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总进度计划，每月25日提交下月进度计划、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及用款计划。月底前应提供本月工程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如进度滞后应提供所采取的赶工措施。

由承包人负责完成的深化设计图纸、大样图、加工图、安装图等图纸(具体版本与格式以发包人要求为准，须同时提交纸质版与电子版)，并将相关图纸、规

范、计算书及其他资料报监理人，并经监理人报发包人、设计人或相关图纸审批单位批准。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7天；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3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纸质及电子文档；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14日内提出审核意见。

#### 1.6.5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由发包人提供，承包人有责任检查由发包人提供的所有图纸和文件以及监理人审批的施工作业图大样图、安装图和配合图，并负责查清这些图纸或文件中的不一致处或其他缺陷和错误，承包人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将此类差异或缺陷和错误报告给监理人并请求澄清。任何因承包人未及时发现此类不一致或缺陷和错误而造成的工期拖延、返工、窝工等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应注意图纸和文件中要求的预留洞和预埋件等，并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严格检查落实，发包人不会为今后重新补做任何被承包人遗漏的预留洞和预埋件等支付额外的费用，工期亦不会顺延，且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还应当依据竣工资料的相关要求将详细的使用维修手册以及竣工图纸等报监理人。

除专用合同条件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建设单位、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 1.7联络

1.7.1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施工现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现场负责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施工现场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方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监理人施工现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 1.10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由承包人负责，需要发包人配合的，发包人根据需要配合，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承包人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承包人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责任。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外交通即为现状条件，发包人不会专门为本项目新建任何交通设施，因此承包人应仔细勘察现场，自行考虑现状道路是否能满足施工要求，为使道路满足施工要求而产生得费用(如道路或步道上增加保护措施等)由承包人承担并已考虑在投标报价(合同价)中。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场外交通即为现状条件，发包人不会专门为本项目新建任何交通设施，因此承包人应仔细勘察现场，自行考虑现状道路是否能满足施工要求，为使道路满足施工要求而产生得费用(如道路或步道上增加保护措施等)由承包人承担并已考虑在投标报价(合同价)中。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数量不能满足使用需求，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发包人不再另行提供或支付相应费用。向发包人提交的完整竣工图电子版文件。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得将本工程的一切资料提供给第三方，并且承包人应当对于本工程的建设情况进行保密，承包人按本条保密

要求采取保密措施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11.4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承包人。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否。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1%。

2. 发包人

2.2发包人代表

由发包人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进行指定。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事宜；对本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及材料和设备进场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及工期延长、设计变更和现场洽商及签证、已完工程量报告、竣工结算报告等影响工程造价的相关事项作出处理；办理中间交工、工程验收手续；协调施工现场及外部有关事宜。

2.4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应当将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在监理人发出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3天前移交给承包人。

2.4.2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发包人提供的场地条件即为现状条件，发包人不会专门为本项目新建任何水电、通信、电力和道路条件，施工所需临水、临电、临时用地等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相关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2.5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无。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不提供。

3. 承包人

3.1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档案馆和行政管理及质量监督部门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竣工结算资料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4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7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版一式五份，电子版光盘一份，具体份数，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应在施工期间加强环保意识、保持工地清洁、控制扬尘、杜绝漏洒材料，使施工现场及周围无扬尘污染。

2)承包人按工程所在地要求做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及项目环保工作。如因承包人原因，相关部门对承包人的环保处罚及增加环保税的缴纳，上述处罚及增加的税费由承包人承担，并接受发包人的额外处罚，发包人可从施工进度款中等额扣除。

3)工程保修期限自竣工备案之日起计算，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经维修的部位，保修期限自相关单位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承包人还需对因此造成的间接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发包人施工合同及相关部门下发的文件及依据中需要发包人、承包人承担的责任及义务，承包人应无条件与发包人共同承担相应的责任及义务。

5)承包人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样品，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6)承包人应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如因承包人原因或承包人管理不善而发生一起火灾事故，则视为承包人违约并支付发包人违约金20万元/次，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如因承包人原因或承包人管理不善而发生一起人员死亡事故，则视为承包人违约并支付承包人违约金50万元/次，且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承包人项目经理。

7)承包人应提供工程所需的一切人工、材料、设备和有关设施，负责本项目的深化设计、管理、测试、检验试验、制作、运输、安装、维修等工作，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包括工期延误、质量缺陷及造成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发包人、承包人、设计院等)成本增加等费用损失及其它相关法律责

任, 分包人有责任、有义务做好过程资料收集、交审、协调配合相关专业与本工程匹配工作。

8) 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并按照要求与劳务分包单位签订劳务分包合同。本工程施工期间及本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内因劳务分包问题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 均由承包人承担, 并承担由于劳务问题给发包人带来的全部损失。

9) 承包人应允许发包人、监理及其三方中任何一方授权的人员在工作时间内, 合理进入工程施工场地或材料存放的地点, 以及施工场地以外与合同有关的专业分包人的任何工作地点, 承包人应提供方便。

10) 本工程完工未移交之前, 承包人应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 保护期间发生损坏, 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或重置。

11) 如若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工程不能正常验收, 则所有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12) 承包人有义务根据发包人要求及现场情况与其他有关联的单位进行配合工作。

13) 当事人一方违约后, 对方应当采取适当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 没有采取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 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14) 承包人必须保守发包人的商业秘密, 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获知的)涉及承包人的商业秘密和技术文件故意或过失泄露给第三方; 即使向承包人有关人员提供, 仅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否则依法向承包人承担商业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15) 本合同所涉及的全部工作内容必须由承包人自己或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的单位承担, 不得转包。否则, 发包人有权按承包人不能交付或不能完成合同处理。

16) 承包人为完成本工程所采购的施工材料、器具、设备等, 进入发包人工地现场后的保管由承包人负责。

17) 在质量保证期内, 承包人对产品的缺陷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 更换下的材料所有权归承包人所有, 由承包人统一收回。

18) 承包人须遵守施工现场的有关规章制度; 一切因承包人未能遵守的条款而对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包括拆除及修补费用), 承包人须予以补偿。

19)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监理要求提供阶段性及最终成果性文件(包括纸质文档、电子文档), 并承担费用。相关费用均已考虑在合同价中, 不另行增加。

20)合同文件约定需发包人或监理人审批、认可的材料及工程设备、样本、文件或工作，承包人应当按照合同文件约定提交发包人。

21)承包人在本合同工程完成时进行全面的清理工作后方可交付给发包人。

22)承包人需负责协调本工程的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工作，并保证工程顺利通过验收，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若因分包人原因导致需进行二次验收，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应费用且有权利向分包人索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3)承包人需严格遵守发包人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并进场前完成与承包人签订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24)严格遵守并执行发包人、监理人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要求。

### 3.2项目经理

#### 3.2.1项目经理：

姓名：唐刚；

身份证号：51012219810509701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川建安B(2017)3004298；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周在场6天，每少一天支付违约金1000元。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支付给发包人5万元违约金，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且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1000元/天违约金，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累计达到20天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不低于原项目经理资质的人员并处以5万元违约金。同时，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3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5万元违约金，同时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5万元违约金，同时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2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每人1万元违约金，同时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发包人代表、总监理工程师共同书面批准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每人1万元违约金，同时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每人500元/天违约金，同时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禁止分包。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承包人施工人员进场开始至验收合格并移交给使用单位期间由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的5%（百分之五）。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转账或银行保函等；

履约保函格式应当无条件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8-0201）》附件八履约担保格式，承包人开具履约保函的银行必须是在

中国大陆注册的全国性商业银行且为地市级及以上，出具的银行保函应为不可撤销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银行履约保函有效期必须在全部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以发包人与监理人签署的《监理合同》为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工程施工行使监理职权。主要包括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程进度及工程投资等方面控制。

工程开工、停工及工期变更、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工程量审核等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并盖章后生效。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负责免费提供办公场所。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无；

(2) /；

(3) /。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工程质量除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外，还应满足工程施工设计图专项设计中相关特别要求的规定。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现行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其安全施工防护费用已经含在合同价款内。本工程在整个施工期间杜绝一切人身伤亡和重大安全事故，如发生上述事故，则视为承包人违约；在施工期间每发生一起人身损害（不包括死亡）事故，承包人除了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处罚外，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5万元；每发生一起人身死亡事故承包人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30万元。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负责治安保卫工作，承担全部费用。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由承包人开工前编制，并报监理人、发包人监督执行。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三门峡市安全文明施工工地的标准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6.3 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环境保护及“6个百分之百”的相关规定，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合同当事人对农药、肥料的使用要求：

1. 园林绿化养护使用的农药应遵从低毒、环保的原则。

2. 少量有毒农药需要在专用库房储存、专人看管，建立严格的出入库登记和旧瓶回收制度。

3. 在对绿地喷施有毒农药前需要提前1天发布公示通知喷施完成后应该在明显位置设立警示说明。

4. 施药人员应穿长裤、长袖，戴手套、口罩，尽量不使皮肤外露。施药后及时洗澡、更换衣服；施药过程中严禁用手抹汗擦嘴脸、眼睛，进食；喷药间歇及施药后，必须远离施药现场，并用肥皂将手脸洗净后，方可饮水、进食或从事其

他活动。

5. 患有皮肤病或精神病的人、皮肤损伤后未痊愈的人、农药中毒后身体尚未完全恢复的人、刚饮过酒的人以及月经期、妊娠期、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无。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包人或监理人对承包人上报的施工进度计划的认可及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双方往来函件等文件对完工日期、竣工日期的描述及约定，均不视为发包人放弃合同约定的权利，并有权从合同约定的计划竣工日期或者经过工期顺延后的竣工日期次日起追究承包人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出具加盖公章的书面文件明示放弃上述权利的除外。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5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无。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其他准备工作包括（1）编制施工组织设计；（2）进行施工图审查及深化；（3）签订材料采购合同；（4）签订工程设备和（或）租赁合同；（5）拟定劳动力、材料、工程设备的进场计划；（6）修建工程所需的临时设施、施工道路等。准备工作应在开工前2天完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18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

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2天。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无。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工程合同价的10%。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施工过程中发现地质情况与施工图设计不符的，由设计人进行设计变更，按照设计变更结算办法进行结算。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确认的并直接导致本工程无法施工的台风、暴雨、暴雪、寒潮、沙尘、高温、雷电等达到预警信号等级的自然气候。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承包人承担并已考虑在投标报价(合同价款)中。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承包人须在采购前15日将上述资料及其材料设备样品、质量证明等文件报送发包人及监理单位，在得到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的书面认可后，方可采购。

## 8.8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承担。

## 9. 试验与检验

### 9.1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 9.4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 10. 变更

###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10.4变更估价

#### 10.4.1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10.5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10.7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暂估价一览表》。

#### 10.7.1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 10.7.2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或第3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除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外，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承包人在取得监理人和发包人同意后可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本合同约定的可调价范围外的一切可能引起工程费用增加的风险因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不计算。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按照合同约定调整。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 3、其他价格方式：本合同不采用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施工过程中由发包人另行制定。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本工程根据形象进度计量，计量的结果仅作为拨付进度款的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工程量最终以工程完工后，第三方审计机构认定的工程量为准。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施工过程中由发包人另行制定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无。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无。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无。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施工过程中由发包人另行制定。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支付申请的内容除通用条款外包括但不限于：

1. 支付申请表；

2. 工程进度款预算书；

3. 资金申请审批表。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施工过程中由发包人另行制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无。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无。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逾期移交工程1天，处违约金5000元，并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合同内全部安装的设备设施。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工程验收前必须完成全部安装的设备试运行，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工程移交后7天内。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在收到承包人合格的结算清单之后的28天内，发包人应完成初步审核并提交审计局进行审计，审计完成后发包人应送给承包人一份最终付款证书，并交给承包人一份副本。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审计完成后30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按审计局结算审计结果执行。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4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后14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不采用。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不采用。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质量保证金不计算利息。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保修期的规定。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起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无。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仅相应顺延工期，发包人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按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第12.4.4条款执行。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不支付该部分工作的合理利润。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发包人不支付违约金，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的相应损失，不支付合理利润。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发包人不支付违约金，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的相应损失，不支付合理利润。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仅相应顺延工期，发包人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7) 其他：无。

### 16.1.3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18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承包人违约

#### 16.2.1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承包人应保证执行三门峡市有关文件，在进行劳务作业分包时，必须使用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禁止将劳务作业分包给包工头。若分包给没有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2、因承包人原因，质量监督单位、监理单位下达停工通知的，承包人须按规定时间整改完成。

3、承包人未按照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完成相应施工任务，承包人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除支付违约金外，发包人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同时，承包人应当采取相应的赶工措施确保工程按时完工，因赶工产生的相应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若采取赶工措施后，承包人能够在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日历天数内按时完工，则发包人返还承包人已支付的前述违约金；若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总工期日历天数完工，应当按照专用合同7.5.2条款约定的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前述施工进度的违约金可冲抵逾期完工的违约金。

#### 16.2.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工程分包、转包，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经理

及主要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或缺席。发包人发现承包人违反本条规定转包或者违法分包，有权立即解除合同。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承担给发包人带来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

2、承包人未执行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为解决质量及安全不确定性问题，而进行的安全技术鉴定，由此引发的费用及施工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3、若承包人承建的工程达不到现行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无偿返工直至达到工程质量合格标准，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同时支付不合格部分工程造价的1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按专用合同7.5条款规定处罚。

4、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除更换合格材料设备外，每次支付违约金1-5万元；

5、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并赔偿发包人全部损失。

#### 16.2.3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承包人承担。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与工程相关的政府重大政策变化。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18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采购。

### 18.3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应为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包括发包人派驻人员及第三方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应该为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18.7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20.争议解决

#### 20.3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 20.3.1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无。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无。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无。

其他事项的约定：无。

##### 20.3.2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无。

####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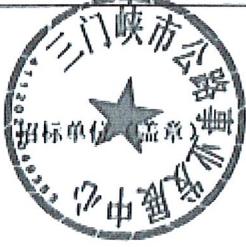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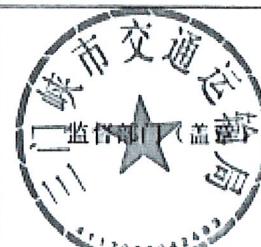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中 标 通 知 书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SGZ[2026]053-GC014

工程名称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中标单位	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编号	
中标内容	执行招标(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文件的相关内容		
工程特征	建设工程	种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中标工期	2个月	质量目标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验收规范要求
备注	/		
中标价(大写)	捌佰零玖万叁仟零柒元伍角玖分	中标价(小写)	8093007.590000元
项目技术负责人	/	职称	/
注册师	唐刚	证书编号	00313484
招标代理机构	中审润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p>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贵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的中标人, 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与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洽谈签订合同, 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可通过手机扫描获取电子版中标通知书</p>			
日期:2026年03月20日			

## 附件 2：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地方及行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设立项目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

（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对所有进场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公司级、项目级、班组级），培训内容包括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本项目安全管理制度、施工安全操作规程、应急逃生技能等，培训时间不少于24学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定期开展季节性安全培训及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每月至少组织1次班组安全例会，每周开展1次班前安全交底。

（6）特种作业人员（如起重机械司机、电工、高处作业人员等）必须持有有效《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并报甲方核验，严禁无证、违章操作。

（7）为施工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帽、安全带、防滑鞋、手套、护目镜等），对接触农药、化肥等有毒有害物质的人员，配备防毒面具、防护服等专用防护装备，并监督施工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禁止施工人员酒后上岗、疲劳作业、穿拖鞋或赤脚作业。

（8）规范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在施工区域周边设置连续封闭围挡（市区主要路段围挡高度不低于2.5米，一般路段不低于1.8米），在施工区域入口处及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对基坑、沟槽、树穴等危险区域设置防护栏及夜间警示灯；临时办公区、生活区与施工区分离设置，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应急照明和安全通道。

（9）严格按照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土方开挖前需探明地下管线位置，严禁盲目开挖；苗木吊装作业时，吊绳需绑定在土球中上部，吊臂下方禁止站人；大规格苗木种植后及时设置三角支撑，支撑与树干接触部位需包裹软质材料。

(10) 定期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对甲方及监理单位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应立即组织整改，整改完毕后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甲方；对重大安全隐患，需立即停止施工，采取防范措施，并及时上报甲方及相关部门。

(11) 制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发生安全事故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有效措施抢救人员、控制事故扩大，及时上报甲方和相关主管部门，配合事故调查处理，承担相应的事故责任和费用。

(12)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和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保障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符合环境卫生管理有关规定，负责已竣工但未交付甲方之前的工程保护工作。

(13) 办理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相关手续（费用按主合同约定执行），接受甲方及相关部门的安全监督检查，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14)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5)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200MB1N6455X9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路南五街坊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办公楼

日期：2026年3月21日

承包人（盖章）：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宋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CBBY7J11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花牌坊街168号1栋1单元21层2111号

日期：2026年3月21日

## 附件 3：廉政合同

###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 严格执行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材料设

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八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四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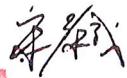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200MB1N6455X9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路南五街坊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办公楼

日期：2026年3月21日

承包人（盖章）：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CBY7J11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花牌坊街168号1栋1单元21层2111号

日期：2026年3月21日

#### 附件4：绿化养护责任书

##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养护 责任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或《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DB11/T213-2022)(地方标准)等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就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工程全称)签订绿化养护责任书。

### 一、责任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绿化养护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施工范围内的绿化养护责任。

内容包括对养护范围内植物采取的整形修剪、松土除草、灌溉与排水、施肥、有害生物防治、改植与补植、绿地防护(如防台风、防寒)等技术措施;

### 二、养护标准

绿化养护质量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287)或《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DB11/T213-2022)(地方标准)中特级标准。

### 三、考核标准

由发包人按《城镇绿地养护技术规范》(DB11/T213-2022)(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中特级标准进行考核,相关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 四、绿化养护期

绿化养护期24个月,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五、养护责任

1. 为确保养护质量,承包人应安排专业队伍和人员进行养护管理。

2. 承包人在养护过程中应采取安全措施,避免造成对第三方人身和财产的损失。因承包人操作不当、管理不善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紧急事故需处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处置。

3. 苗木成活率按合同约定执行,发生苗木等植物材料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及时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绿化养护期满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六、养护费用

养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七、其他约定：无

养护责任人：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1日

附件 5：项目经理委托书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施工项目经理委托书

致：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代表本单位委任项目经理唐刚为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唐刚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唐刚*

日期：

附件 6：农民工支付承诺书

一、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致：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填写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中百福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承诺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若我公司本次招投标中标后，我公司将及时、足额按规定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提交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详见《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豫人社规(2022)4 号》。若本建设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可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从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若招标人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终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附件 7：工程量清单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  
目绿化工程 工程

投标总价

投 标 人：  河南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2026 年 03 月 09 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测评合格编号：2021-RJ002；2020-RJ002；2019-RJ001；2017-RJ001

工程名称：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标段名称：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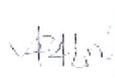
### 投标总价

投标总价（小写）：8093007.59

（大写）：捌佰零玖万叁仟零柒元伍角玖分

投标：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盖章)  (盖章)  (盖章)

编制人： (签字及盖章)

编制时间： (盖章) 2023年09月19日

## 投标报价填报说明

工程名称：三门峡市湖滨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三门峡市湖滨生态廊道示范项目，位于三门峡市，途径三门峡市陕州区、商务中心区、湖滨区三门峡大道等，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 50km/h，设计为双向六车道，红线宽度为26~60m，总体呈东西走向。

### 二、工程范围

编制范围为K0+000~K11+961.246，全长11.961公里的绿化工程。

### 三、编制依据

1. 招标文件、施工图纸；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
3.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8-2024)；
4. 《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E. 园林绿化工程”；
5. 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关于发布2025年7月至12月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费指数的通知》(豫建消技〔2025〕32号)；
6.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我省建筑业“营改增”后计价依据调整的意见》(豫建设标〔2016〕24号)；
7. 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关于建筑业“营改增”后材料预算价调整的指导意见》(豫建设标〔2016〕13号)；
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建办标函〔2019〕193号)；
9. 材料价格采用《三门峡市工程标准造价信息(2025年第六期)》，缺项材料参考市场价；
10. 已建成类似项目的经济指标。

注：投标报价填报说明应包括工程范围、工程特征、计划工期、施工现场情况、施工组织特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内容。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050103001001	栽植乔木	1. 种类: 雪松 2. 规格: 胸径15cm, 冠幅3-4m, 高度7-8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68	1001.12	68076.16	
2	050402001001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雪松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68	106.40	7235.20	
3	050103001002	栽植乔木	1. 种类: 桉木 2. 规格: 胸径12cm, 冠幅3-4m, 高度4-5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82	643.87	117184.34	
4	050402001002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桉木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82	106.40	19364.80	
5	050103001003	栽植乔木	1. 种类: 国槐 2. 规格: 胸径10cm, 冠幅3-4m, 高度4-5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43	431.68	104998.24	
6	050402001003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国槐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43	70.36	17097.48	
本页小计							333856.22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生态建设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第 2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7	050103001004	栽植乔木	1. 种类: 法桐 2. 规格: 胸径10cm, 冠幅3-4m, 高度4-5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361	378.27	514825.47
8	050402001004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法桐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361	70.36	95759.96
9	050103001005	栽植乔木	1. 种类: 银杏 2. 规格: 胸径12cm, 冠幅3-4m, 高度6-7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7	566.78	15303.06
10	050402001005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银杏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7	106.40	2872.80
11	050103001006	栽植乔木	1. 种类: 樱花 2. 规格: 胸径8cm, 冠幅2-2.5m, 高度3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6	337.52	5400.32
12	050402001006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樱花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6	70.36	1125.76
本页小计							635287.37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工程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合价
绿化工程		050103001007		栽植乔木		1. 种类: 碧桃 2. 规格: 胸径8cm, 冠幅2-2.5m, 高度3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5	332.66	4989.90
		050402001007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碧桃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5	70.36	1055.40
		050103001008		栽植乔木		1. 种类: 白皮松 2. 规格: 冠幅2.5m, 高度3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89	430.46	38310.94
		050402001008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白皮松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89	70.36	6262.04
		050103001009		栽植乔木		1. 种类: 造型黑松 2. 规格: 冠幅2.5-3m, 高度3.5-4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3	8336.18	25008.54
		050402001009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造型黑松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3	70.36	211.08
本页小计											758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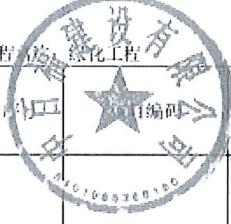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项目绿化工程
第 4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9	050103001010	栽植乔木	1. 种类: 蜀桧 2. 规格: 冠幅0.6m, 高度2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3706	140.72	521508.32	
20	050402001010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蜀桧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3706	70.36	260754.16	
21	050103001011	栽植乔木	1. 种类: 大叶女贞 2. 规格: 胸径10cm, 冠幅1.8-2m, 高度3-4m 3. 树木支撑架、树木裹干综合考虑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323	591.87	191174.01	
22	050402001011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大叶女贞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323	70.36	22726.28	
23	050103002001	栽植单株灌木	1. 种类: 红叶李 2. 规格: 地径6cm, 冠幅1.5-2m, 高度2-2.5m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	159.32	318.64	
24	050402001012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红叶李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	37.13	74.26	
本页小计							996555.67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5 页 共 10 页

工程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5	050103002002	栽植单株灌木	株	343	196.88	67529.81
26	050402001013	植物养护	株	343	37.13	12735.59
27	050103002003	栽植单株灌木	株	10	146.76	1467.60
28	050402001014	植物养护	株	10	37.13	371.30
29	050103002004	栽植单株灌木	株	356	179.64	63951.84
30	050402001015	植物养护	株	356	37.13	13218.28
31	050103002005	栽植单株灌木	株	27	155.37	4194.99
本页小计						163469.44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6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32	050402001016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紫荆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27	37.13	1002.51	
33	050103002006	栽植单株灌木	1. 种类: 海桐球 2. 规格: 冠幅1-1.2m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6	140.13	840.78	
34	050402001017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海桐球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6	37.13	222.78	
35	050103002007	栽植单株灌木	1. 种类: 小叶女贞球 2. 规格: 冠幅2-2.5m, 高2.5-3m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0	261.63	2616.30	
36	050402001018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小叶女贞球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10	37.13	371.30	
37	050103002008	栽植单株灌木	1. 种类: 红叶石楠球 2. 规格: 冠幅1-1.5m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801	148.67	119084.67	
38	050402001019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红叶石楠球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801	37.13	29741.13	
39	050103008001	栽植攀缘植物	1. 种类: 爬墙虎 2. 规格: 每米5-10株幼苗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6768	1.83	12385.44	
本页小计							166264.91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7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40	050402001020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爬墙虎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株	6768	3.70	25041.60	
41	050103015001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 混播草 2. 铺种方式: 满铺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6949	37.33	259406.17	
42	050402001022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混播草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6949	17.87	124178.63	
43	050103015002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 百慕大草 2. 铺种方式: 满铺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10791	36.15	390094.65	
44	050402001023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百慕大草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10791	12.25	132189.75	
45	050103009001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月季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25株幼苗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8701	42.23	367443.23	
46	050402001021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月季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8701	11.43	99452.43	
47	050103009002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火叶南天竹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7951	76.20	605866.20	
本页小计							2003672.66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8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48	050402001024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火叶南天竹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7951	28.33	225251.83
49	050103009003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南天竹 2. 单位面积株数：每平方米16株幼苗 3. 冠幅20-30cm，高度50cm 4.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7536	30.98	233465.28
50	050402001025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南天竹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7536	28.33	213494.88
51	050103009004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小龙柏 2. 单位面积株数：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冠幅15-25cm 4.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8201	35.32	289659.32
52	050402001026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小龙柏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8201	28.33	232334.33
53	050103009005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海桐簕 2. 单位面积株数：每平方米10-20株幼苗 3. 冠幅15-25cm，高度30cm 4.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66	29.25	1930.50
54	050402001027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海桐簕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66	28.33	1869.78
本页小计							1198005.92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9 页 共 10 页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5	05010.3009006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小叶女贞苗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冠幅15-25cm, 高度30cm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1147	36.37	41716.39
56	05040.2001028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小叶女贞苗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1147	28.33	32494.51
57	05010.3009007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金叶女贞苗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冠幅15-25cm, 高度30cm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392	55.56	21779.52
58	05040.2001029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金叶女贞苗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392	28.33	11105.38
59	05010.3009008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大叶黄杨苗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冠幅15-25cm, 高度30cm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221	53.12	11739.52
60	05040.2001030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大叶黄杨苗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221	28.33	6260.93
本页小计							125096.23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标段: 三门峡市崤函生态廊道示范 项目绿化工程			第 10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61	050103009009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红叶石楠篱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冠幅15-25cm, 高度30cm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4519	53.48	241676.12
62	050402001031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红叶石楠篱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4519	28.33	128023.27
63	050103009010	栽植花卉/地被植物	1. 种类: 鸢尾 2. 单位面积株数: 每平方米36株幼苗 3. 冠幅15-25cm, 高度30cm 4.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240	28.04	6729.60
64	050402001032	植物养护	1. 养护植物: 鸢尾 2. 养护期2年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m <sup>2</sup>	240	11.43	2743.20
65	05B001	黑山石	1. 名称: 黑山石 2. 规格1.2-1.5米 3. 其他说明: 详见相关图纸、招标文件及规范要求	块	3	1815.14	5445.42
66	050101004001	栽植土换填	1. 名称: 换填种植土 2. 土质要求: 理化性能好, 结构疏松、通气、保肥、保水能力强, 适宜于园林植物生长的土壤。 3. 换填土厚度: 符合设计要求 4. 另包含原土清运 5. 运距自行考虑	m <sup>3</sup>	39442	30.49	1202586.58
本页小计							1587204.19
合 计							7285250.51